

证券代码：603082

证券简称：北自科技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15 日

##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议案二：《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9
议案五：《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议案六：《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3
议案八：《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4
议案九：《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5
议案十：《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16
议案二附件：《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7
议案三附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4
议案七附件：《北自科技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7
议案八附件：《北自科技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1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1、本次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2、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务必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等）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3:30—14:30 准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3、股东未做参会登记或会议签到迟到的，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和发言。

4、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申请，并提供发言提纲，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关闭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或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6、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有关议案。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7、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

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8、会议开始后，与会股东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9、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教场口街 1 号 3 号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振林先生

会议议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会议主持人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 3、推选股东大会计票人、监票人
- 4、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 (1) 宣读《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宣读《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宣读《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宣读《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宣读《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宣读《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宣读《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 宣读《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9) 宣读《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 宣读《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5、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 6、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 7、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8、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9、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10、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 议案二：《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就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出汇报，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附件：《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现就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作出汇报，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附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就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作出汇报，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转）》《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红）》《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石丽君）》。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 议案五：《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现就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一、2023 年度董事薪酬发放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核实，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3 年实发薪酬（税前）
王振林	董事长	现任	0
李金村	董事	现任	0
匡永江	董事	现任	873,400
刘倩	董事	现任	0
张荣卫	董事	现任	605,000
王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71,600
王转	独立董事	现任	60,000
张红	独立董事	现任	60,000
石丽君	独立董事	现任	60,000

注：董事、总经理王勇领取的报酬为 2023 年公司高管薪酬。

董事张荣卫领取的报酬为 2023 年全资子公司高管薪酬。

董事匡永江领取的报酬为 2023 年公司任职薪酬及退休后返聘薪酬。

### 二、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预算以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董事 2024 年度预计薪酬方案如下：

-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薪酬 8 万元/年（税前）。
-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的薪酬管理办法，根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 3、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

公告》。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张荣卫、宁波威宾稳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 议案六：《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现就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及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 一、2023 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核实，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3 年实发薪酬（税前）
白国林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王彦	监事	现任	0
蔡苗	职工监事	现任	401,878

### 二、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预算以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公司的薪酬管理办法，根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除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现就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主要情况作出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附件：《北自科技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 议案八：《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预计 2024 年公司经营发展的基础上，本着客观、谨慎的原则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八附件：《北自科技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 议案九：《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7,730,063.22 元。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8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162,227,543.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4,091,974.9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60.6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十：《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湖州德奥进行增资用以实施募投项目，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33,633.8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二附件：《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围绕“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职责定位，聚焦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持续提高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认真推进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统筹抓好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等各项工作，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和改革发展任务，公司强化科技引领和融合发展，紧紧围绕生产经营目标不松懈，积极拓展市场份额，创新优化产品服务、强化生产协调组织、提升精细管控水平、严控资金运营风险，企业发展迈上新台阶。

**一是经营业绩再创新高。**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350.28 万元，同比增长 17.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24.57 万元，同比增长 18.89%。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349,681.69 万元，较年初增长 1.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221.18 万元，较年初增长 28.93%，公司营收、利润均连续实现两位数增长，圆满完成经营业绩目标。

**二是技术创新成果丰硕。**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设立企业研发中心，加快创新成果转化应用。入选“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获得“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优秀专利金奖”；获批“纺织行业智能物流技术创新中心”。

**三是品牌价值持续提升。**公司进一步巩固差异化竞争优势，积极构建全国销售网络，利用新渠道拓展海外市场，提高系统性能和产品交付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有效巩固了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2023 年度获得“物流知名品牌”、“物流产业卓越品牌奖”、“物流技术装备推荐品牌”等多项行业大奖，行业综合排名稳居行业前列。

四是运营管理日益优化。公司着力精细管理、规范运作，不断优化业务流程、提炼业务数据，加快信息化建设提升管理效能。基于公司构建的数字化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多系统协同发力，跨系统实时操作，推动公司精益化运营，提升公司快速交付能力，产品最终一次交验合格率和顾客满意度不断提高。

五是企业改革持续深化。2023 年公司入选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工作要求，积极制定并落实《“双百行动企业”改革方案》和《建设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实施方案》，巩固改革成果。

## 二、2023 年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16 日	1、《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预计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高管 2022 年年终绩效奖励分配方案及 2023 年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	2023 年 5 月 15 日	1、《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工资总额的议案》

	二次会议		2、《关于新增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捐赠事项预算的议案》 3、《关于湖州德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向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4、《关于〈北自科技募投项目新购土地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关于批准报出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6、《关于提议匡永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4 日	1、《关于北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2、《关于北自科技委派王振林、王勇及徐慧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承销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确认北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费用的议案》 4、《关于北自科技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工作人员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聘任北自科技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关于北自科技向子公司湖州德奥增资立项的议案》 7、《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开展授信业务的议案》 8、《关于湖州德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湖州分行、南浔银行开展授信业务的议案》 9、《关于批准报出北自科技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0、《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计年度关联交易及高管薪酬等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 （1）本报告期召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1、《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4、《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预计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2) 本报告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30 日	1、《关于新增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捐赠事项预算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严格执行和落实了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的全部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制定了议事规则并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开展工作，2023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截至 2023 年底，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主任委员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红	石丽君、李金村
提名委员会	石丽君	王转、王振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转	张红、李金村
战略委员会	王振林	李金村、王勇、王转、张红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战略委员会。

(2) 审计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	------	------	------

1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2月13日	(1) 审议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事宜； (2)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事宜； (3)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事宜； (4)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事宜。
2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4月25日	(1)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事宜； (2)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事宜。
3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8月21日	(1) 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事宜； (2) 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事宜。
4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9月22日	(1) 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事宜； (2) 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事宜。
5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1)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事宜； (2)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事宜。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2月13日	(1) 审议公司高管 2022 年年终绩效奖励分配方案及 2023 年薪酬发放方案的事宜； (2)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薪酬分析报告的事宜。
2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4月25日	(1) 审议公司 2023 年工资总额的事宜。

### (4) 提名委员会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结合各自的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客观、审慎的判断，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四) 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由于匡永江退休，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仍担任董事职务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 **三、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 **四、2024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聚焦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推动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建设，努力完成各项经营工作目标。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强化公司战略管理职能**

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战略管理职能。坚持科学决策，合理拆解战略任务，推动战略的落实，发挥战略规划的引领作用，实现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根据既定的战略规划与经营目标，带领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紧紧围绕战略目标开展经营活动，推动战略规划的贯彻落实，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行业发展趋势，积极研究战略规划的优化并提出建议，持续提高战略规划的指引性和可行性。

#### **（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依规开展工作，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文件精神，构建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长效机制。增强合规意识，强化底线思维，不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用，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

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完善，提升公司各层级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提高公司法治化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健康、

稳定、可持续发展。通过持续强化规范运作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为生产经营的科学决策保驾护航，保障 2024 年各项目标顺利实现。

### **（三）积极发挥董事会的治理核心作用**

针对上市后监管要求，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坚持依法依规、勤勉尽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职能，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优势和作用，为董事会各项工作提供合规保障；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升履职能力，加强对公司上市后制度体系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学习，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 **（四）提升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坚持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切实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持续规范自愿性披露和持续性披露的内容，遵守公平原则，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为投资者决策提供更充分的依据，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做精做细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投资者的有效沟通，优化投资者沟通渠道及方式，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最大化。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和防风险的核心作用，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积极履职尽责，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和要求。按照“十四五”战略规划，指导督促公司经营层开展好各项工作，确保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央企上市公司的责任担当，更好地服务客户、回报股东、成就员工、奉献社会，实现企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特此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三附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参加监事会审议各项议案，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列席或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核查，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16 日	1、《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3、《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4 日	1、《关于确认北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费用的议案》 2、《关于批准报出北自科技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3、《关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能够为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提供保障，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

###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不存在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继续忠实履行职责，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规范监事会的工作，加大监督财务信息和内审力度，切实做好检查监督工作，确保公司内控措施得到有效的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监事会成员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合法、持续、健康发展，切实保障好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特此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七附件：《北自科技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863,502,845.00	1,587,439,782.25	1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245,699.81	130,574,662.44	1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555,681.97	122,479,623.67	21.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1.07	1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6	26.55	减少 1.2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05,600.16	80,453,722.49	26.54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同比增减(%)
总资产	3,496,816,865.68	3,446,587,437.64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2,211,760.29	536,902,140.37	28.93

### 二、主要财务状况（合并报表）

#### （一）资产情况

##### 1、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306,114,862.29	220,828,334.82	38.62

应收款项融资	7,817,817.14	45,855,989.42	-82.95
其他应收款	31,950,077.08	23,190,111.72	37.77
其他流动资产	12,099,461.24	6,117,143.33	97.80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货币资金较2022年末增加38.62%，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所致；
- 2) 应收款项融资较2022年末减少82.95%，主要系本期将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用于支付业务款项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较2022年末增加37.77%，主要系本期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上升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较2022年末增加97.80%，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 2、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同比增减 (%)
应付票据	3,696,737.84	47,897,884.24	-92.28
预收款项	497,902.86	0.00	100
应交税费	7,517,601.58	14,346,336.58	-4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99,136.98	3,626,552.98	335.65
长期借款	0.00	12,000,000.00	-100.00
租赁负债	8,141,407.21	11,927,876.53	-31.74
递延收益	540,000.00	4,871,300.00	-88.91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应付票据较2022年末减少92.28%，主要系本期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 2) 预收账款较2022年末增加100%，主要系本期预收房屋租金所致；
- 3) 应交税费较2022年末减少47.60%，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下降所致；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22年末增加335.65%，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转至一年内非流动负债所致；
- 5) 长期借款较2022年末减少100%，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转至一年内非流动负债所致；
- 6) 租赁负债较2022年末减少31.74%，主要系本期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费用

所致；

7) 递延收益较2022年末减少88.91%，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转至其他收益所致。

###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同比增减(%)
盈余公积	25,693,910.95	13,114,515.63	95.92
未分配利润	306,161,666.78	163,495,362.29	87.26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1) 盈余公积较2022年末增加95.92%，主要系本期按公司章程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2) 未分配利润较2022年末增加87.26%，主要系本期利润累积。

## (二) 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863,502,845.00	1,587,439,782.25	17.39
营业成本	1,541,651,660.40	1,316,577,476.19	17.10
销售费用	32,278,006.92	25,340,997.10	27.37
管理费用	35,760,971.98	32,315,201.39	10.66
财务费用	-1,480,651.21	-432,969.7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0,247,071.66	57,828,894.48	21.47
信用减值损失	-19,944,323.75	-11,144,314.7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709,389.27	-3,514,834.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245,699.81	130,574,662.44	18.89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1)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收回质保金，合同资产减值损失下降导致。

### (三)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05,600.16	80,453,722.49	2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2,437.72	-7,232,304.6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693.18	-98,868,053.29	不适用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为2022年派发2021年股利，而2023年未派发2022年股利所致。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议案八附件：《北自科技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格局等因素对公司的影响，基于对2024年基本宏观经济形势的分析判断，编制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 一、预算编制基础

1、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

####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三、总体经营目标

2024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聚焦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推动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建设，努力完成各项经营工作目标，实现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同时为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2024年公司计划对外捐赠不超过30万元人民币。

#### 四、特别提示

公司上述财务预算不代表公司2024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

基于前述不确定因素，财务预算方案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